

四川：七类人员职称申报可免试职称外语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494/2021\\_2022\\_\\_E5\\_9B\\_9B\\_E5\\_B7\\_9D\\_EF\\_BC\\_9A\\_E4\\_c67\\_494122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494/2021_2022__E5_9B_9B_E5_B7_9D_EF_BC_9A_E4_c67_494122.htm) 一、从2007年起，专业技术人员申报职称除按照省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《关于调整专业技术人员职称外语等级标准的通知》（川职改〔2005〕20号）有关规定可免予外语考试的人员外，下列人员申报职称免予外语考试：（一）申报各系列初级职称的；（二）具有国家认定的相应留学经历的，或任现职以来经组织批准出国进修1年及以上；（三）取得外语专业大专以上学历并从事本专业工作，申报职称有第二外语要求的；（四）公开发表的译文达到三万汉字及以上（高教、科研系列须达到四万汉字及以上）的；公开发表的译文达到一万汉字及以上，晋升中级职称的。凡译文作者均须对本人所译文章作出文责自负的郑重承诺，并同时提交刊物出版机构出具的证明与正式出版物。（五）在本行业、本地区作出重要贡献，并获得部、省级及以上表彰的；（六）从事民族传统的工艺美术专业技术工作的；（七）从事民族医药专业技术工作的人员，可比照与拟申报专业技术职称相对应的外语等级，参加同等级医古文考试。以上为根据人事部《关于完善职称外语考试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，结合四川省实际情况而做的职称外语政策调整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